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曹于平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12月14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8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8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曹于平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暨变更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结合资管新规要求，公司拟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原定终止日基础上延期12个月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并相应变更资金来源、管理模式等要素，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

本次延期及变更事项已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延期及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曹于平、姚晓敏、王永军

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关联董事曹于平、姜晓群、姚晓敏、王永军 4 人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暨变更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0 年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根据本次延期及变更事项对《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相应的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曹于平、姚晓敏、王永军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关联董事曹于平、姜晓群、姚晓敏、王永军 4 人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0 年修订稿)》、《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2020 年修订稿)》。

3、审议通过《关于〈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根据本次延期及变更事项对《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曹于平、姚晓敏、王永军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关联董事曹于平、姜晓群、姚晓敏、王永军 4 人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 1、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4日